

中華民國通識教育學會 函

立案證書字號：內政部台內社字第 8375519 號
聯絡地址：10617 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 號
聯絡人：李瑞琪
電話：02-33662545 轉 242
傳真：02-23650162
電子郵件：cage.tw0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0 日

發文字號：(109) 識字第 01090410023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件：109-110 年度「通識教育精進計畫」徵件須知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託辦理「通識教育精進計畫」徵件，詳如說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延續臺教高(二)字第 1080086976 號教育部「臺灣教學資源平臺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通識教育品質提升，本會辦理「通識教育精進計畫」徵件活動。此次徵件截止日期為 109 年 6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。有意申請者，請於規定期限內備妥相關申請資料寄至學會信箱：
cage.tw03@gmail.com（免備函），以完成申請作業。
- 三、隨函檢附 109-110 年度「通識教育精進計畫」徵件須知。
- 四、相關資訊請參閱計畫網站：<https://reurl.cc/0opNyx>。
- 五、本計畫聯絡人及電話：張榕玲，電話：(04)8511888 轉 2020。

正本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理事長

莊榮輝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

1090000614

109-110 年度「通識教育精進計畫」徵件須知

一、計畫說明

為促進通識教育品質提升，延續臺教高(二)字第 1080086976 號教育部「臺灣教學資源平臺計畫」辦理。透過「通識教育精進輔導團」協助診斷學校在通識教育的根本問題，規劃可行的行動策略，期能實質改善學校之通識教育實施成效，形成永續發展體系。

二、計畫申請對象

全國各大專校院。

三、計畫時程

自計畫核定起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止。

四、計畫申請

- (一) 本次「通識教育精進計畫」徵件活動自公告日起至 109 年 6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止，審查採「隨到隨審」制，計畫審查通過者即發函核定公告。
- (二) 有意申請學校，請於規定期限內備妥相關申請資料寄至中華民國通識教育學會信箱：cage.tw03@gmail.com，相關資訊及申請表格，請參閱網站：<https://reurl.cc/0opNyx>。
- (三) 本計畫聯絡人及電話：張榕玲，電話：(04)8511888 轉 2020。

五、計畫申請格式與內容

- (一) 各校自行設計封面。
- (二) 計畫內容包括：

- 1. 學校名稱及地址
- 2. 校長姓名及聯絡方法
- 3. 精進計畫負責人、承辦人姓名及聯絡方法
- 4. 學校申請通識教育精進計畫理由
- 5. 學校對通識教育的看法與期待
- 6. 學校目前在通識教育上所遭遇的問題

- (三) 計畫審查通過後才需繳交通識教育精進計畫 GET UP-List ABCD.xlsx 表格，其檔案可從網站：<https://reurl.cc/0opNyx> 下載。